



内部控制鉴证报告

中喜专审字〔2018〕第 0567 号

凯瑞德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委托，审核了后附的凯瑞德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凯瑞德公司”)管理层按照财政部颁发的《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相关具体规范2017年12月31日与财务报表相关的内部控制有效性作出的认定。

一、管理层的责任

凯瑞德公司管理层的责任是建立健全内部控制并保持其有效性，同时按照财政部等五部委颁布的《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财会【2008】7 号）及相关规定对2017年12月31日与财务报表相关的内部控制有效性作出认定，并对上述认定负责。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内部控制有效性发表鉴证意见。

三、工作概述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3101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鉴证业务。上述规定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鉴证工作，以对鉴证对象信息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鉴证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了解、测试和评价内部控制设计的合理性和执行的有效性，以及我们认为必要的其他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四、重大固有限制的说明

内部控制具有固有限制，存在由于错误或舞弊而导致错报发生且未被发现的可能性。此外，由于情况的变化可能导致内部控制变得不恰当，或降低对控制政策、



程序遵循的程度，根据内部控制评价结果推测未来内部控制有效性具有一定的风险。

五、导致保留意见的事项

1、凯瑞德对资产减值迹象的评估仅在六月份及年末进行，减值评估和测试的执行频率不够，并且在评估中没有分析这些款项的预计未来现金流现值，按照应收款项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进行计提坏账准备。同时凯瑞德财务报告流程中的期末财务报告检查也未能发现该事项。上述缺陷影响财务报表中的应收款项计价，与之相关内部控制存在缺陷。

2、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的规定，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至少应当在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商誉应当结合与其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凯瑞德未能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对商誉进行减值测试，上述缺陷影响财务报表中的商誉的计价，与之相关内部控制存在缺陷。

3、凯瑞德公司在借款即将到期时未能及时还款，也未能及时采取措施与债权人达成一致意见，给公司带来诉讼风险。上述重大缺陷影响财务报表中的预计负债的计价及完整性，与之相关财务报告内部控制设计和执行存在缺陷。

凯瑞德公司董事会已识别出上述缺陷，并将其包含在企业内部控制评价报告中。但凯瑞德公司尚未在2017年度完成对上述存在重大缺陷的内部控制的整改工作。

六、鉴证结论

我们认为，除了“五、导致保留意见的事项”段所述事项可能产生的影响外凯瑞德于2017年12月31日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与财务报表相关的有效的内部控制。

本结论是在受到鉴证报告中指出的固有限制的条件下形成的。

七、对报告使用者和使用目的的限定

本鉴证报告仅供凯瑞德公司年度报告披露时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我



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ZHONGXI CPAs (SPECIAL GENERAL PARTNERSHIP)

们同意将本鉴证报告作为凯瑞德公司年度报告的必备文件，随同其他文件一起报送并对外披露。

中喜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马 燕

中国注册会计师：单鹏飞

中国·北京

二〇一八年四月二十六日